

# 清远支队机关迁建项目配电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清远支队机关迁建项目配电工程的潜在供应商请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www.qyggzy.cn/>)“政府采购”版块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申请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QYHQY2022-014
2. 项目名称: 清远支队机关迁建项目配电工程
3. 项目类型: 工程类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5. 采购项目内容及最高限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工期                    | 最高限价  |
|----------------|-----|-----------------------|---|
| 清远支队机关迁建项目配电工程 | 1 宗 |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工。 | 人民币 1026862.36 元(其中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24860.31 元,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谈判文件固定费率金额,不列入谈判竞争范围(不得下浮),计入谈判报价总价中。) |

备注: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谈判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 2022 年 2 月份或之后的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②提供 2022 年 2 月份或之后的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表)或 2022 年 2 月份或之后的任意一个月的单位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或收支明细表)】。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建设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和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或以上)资质;

2) 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广东省外注册的须为一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

3) 专职安全人员要求:专职安全人员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



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且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与专职安全人员不为同一人。

4)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  
①失信被执行人；②税收违法黑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说明：①由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响应供应商少于 6 家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7 月 4 日至 2022 年 7 月 8 日（谈判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www.qyggzy.cn/) “政府采购” 版块

方式：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7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www.qyggzy.cn/) “政府采购” 版块。

###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7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清远市人民二路 18 号市机关办公楼 2 号楼）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一）获取谈判文件

(1) 根据《关于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清政务【2019】7 号）文件的要求，本项目实行电子化交易。供应商须在供应商于报名期间使用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发放的 CA 证书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并下载本项目谈判文件(网址 <https://www.qyggzy.cn:8080/zfcg.jsp>)，无需再到采购代理机构报名登记及获取谈判文件。

(2) 请各供应商在参与电子化交易活动前，务必熟悉新版交易系统操作。供应商需登陆“清



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之“办事指南”栏目下载“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用户操作指南（供应商）”，参阅并熟悉操作流程，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系统操作过程中如有问题，应及时向清远市政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部反映及咨询，联系电话：0763-3780226，联系人：刘小姐。

（4）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报价文件，未按要求上传的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报价。响应供应商不需要到现场递交纸质文件。

（5）本项目采用线上远程谈判，响应供应商登陆网上开标大厅，进入澄清室，谈判小组通过澄清室向响应供应商发起二次（最终）报价要求，响应供应商将经盖章确认的二次（最终）报价上传至澄清室。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名称：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广东省总队清远支队  
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新城 23 号区  
联系人：孔先生  
联系电话：0763-3376518--33536
2. 采购代理机构：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清远市清城区连江路 52 号第三层之二（自编号 302 号）  
联系人：肖小姐  
联系方式：0763-3668926  
邮政编码：511500

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 日